

聚焦河北唐山烧烤店打人事件 最新进展

开展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
唐山公布全天候举报方式

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某烧烤店发生涉嫌寻衅滋事、暴力伤人案件后，当地连续就扫黑除恶工作做出部署。

从6月12日起，唐山市集中开展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。

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6月13日中午发布了《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举报方式公告》，正式公布了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的举报方式。

根据公告，唐山市本次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举报方式有四种：

举报地点：唐山市公安局信访接待窗口（地址：唐山市路北区长宁道956号北门信访接待大厅）；举报电话：0315-12389（唐山市公安局警务督察举报电话）；举报邮箱：ltfbzxzxd@163.com；举报信箱：唐山市路北区长宁道956号，唐山市公安局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线索接收组，邮编：063000。

上述公告列举了6类举报内容：1.打架斗殴、寻衅滋事、故意伤害、侮辱妇女等违法犯罪行为；2.敲诈勒索、欺行霸市、强揽工程、强迫交易等违法犯罪行为；3.聚众赌博、组织容留卖淫、吸毒贩毒、“两抢一盗”、网络犯罪、交通肇事



10日凌晨2时40分左右，唐山市路北区一家烧烤店多名男子群殴女性现场。（视频截图）

等违法犯罪行为；4.养老诈骗和电信网络诈骗行为；5.对违法犯罪进行包庇纵容，失职失责的违纪违法行为；6.其他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。

不过，多家媒体报道显示，记者与群众尝试拨打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的举报电话（0315-12389），语音提示是“您好，您拨打的号码是空号”。有媒体记者换了多部手机拨打该电话，语音提示要么是号码错误、无法接通，要么是“对不起，你要的电话忙。”

6月13日晚，“唐山发布”微信公众

号发布“关于更新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‘雷霆风暴’专项行动举报电话的公告”。公告中称：“我办日前公布的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‘雷霆风暴’专项行动举报电话0315-12389系警务督察专用举报电话。为便于更加清晰、便捷、高效地受理‘雷霆风暴’专项行动举报，我办开通固定电话：0315-2530000，手机：18031512389，专门受理专项行动举报。0315-12389不再用于受理‘雷霆风暴’专项行动举报。”

综合河北日报客户端、“唐山发布”、澎湃新闻等

封面评论

“风暴中心”的唐山
当以雷霆手段除恶务尽

□ 蒋璟璟

6月13日，唐山市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举报方式公布。自6月12日起，唐山在全市开展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。唐山烧烤店“围殴女性”事件发生后，这几天网络上出现了一些实名举报黑恶势力的视频。6月12日晚，唐山市公安部门连发两通报，透露“蛋糕店被暴力打砸”案、“某酒吧殴打并非法拘禁”案相关嫌疑人已被抓获。（澎湃新闻）

一石激起千层浪，一案接着又一案。涉案举报“未完待续”，风口浪尖的唐山，已然有焦头烂额之感。事已至此，若继续只“被动回应”，很容易陷入疲战、耗损公信。与之相较，主动出击以“秋风扫落叶”之势除恶务尽，则成为了一个必然选项。深陷舆论漩涡不可自拔，唐山旋即宣布，开展夏季社会治安整治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，大有一鼓作气、毕其功于一役的架势。其决心不可谓不强，阵仗不可谓不大。至于实际效果如何，尚待观察。

我们知道，维护社会治安、公共安全，“专项整治”从来都是“常态治理”的重要补充。而一个显而易见的道理是，如果某地恶性治安案件、刑事伤害案件高频多发，则必然意味着其“常态治理”的失效、失守、失位。以唐山为例，短短数天，先有“烧烤店围殴女性”案引发民愤滔天，后又有各式骇人听闻的“案情”接力曝出。毋庸讳言，这很难解释为零星个案的偶合，不得不叫人怀疑，当地的社会生态、执法能力和治理水平！

回应质疑的最好方式，就是拿出有说服力的行动。从最近几天的情况看，唐山可说是动作频频，无论是特定案件“指定管辖”，还是整体面上推进“雷霆风暴”，其背后的潜台词都是不言自明的，那就是当地决策部门对公众的关切和担忧“亦有同感”。如果说“指定管辖”，旨在贯彻利益回避，杜绝可能存在的“保护伞”干预办案的情况；那么，“雷霆风暴”则是一场社会面的大摸底，其底层逻辑，就是以点带面、以案促治，推动对积案与黑恶势力的“动态清零”。

唯有刮骨疗毒，才可重获新生。以往的经验表明，一地黑恶势力长期“经营”后，必然会向上下游渗透，必然会形成盘根错节的利益关系，必然会抱团结伙高度组织化。为此破题，就需要整合资源、集中发力，让执法对“非法”形成压倒性的力量优势。以此观之，唐山版的“雷霆风暴”专项行动，可谓凝聚了民意共识和执法意志，但愿其真能雷霆万钧、真可雷厉风行。

非常之时下非常之功，“被黑恶势力抹了黑”的唐山，迫切需要一场救赎。而城市的形象自救，说到底，还是要兑现为对个体市民权利的救济，要落实为对法治良序、公序良俗的重构。扫黑除恶，连根拔起，一网打尽永绝后患，方有长治久安。

目击者讲述

食客讲述暴力打人案细节：

烧烤店老板曾试图护住受害女生
被施暴者推开

6月13日，唐山烧烤店打人案件仍受到舆论高度关注。当日，曾在店内目击打人案全过程的食客李女士向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回忆了事发时的细节。

李女士称，事发时，受害女生被施暴者拖出店外，她和朋友当时吓坏了，赶紧跑出店门，却遭到一名施暴者怒吼拦截。

“在店里刚发生冲突时，女老板曾试图护住被打女生，却被施暴者推开。我们跑出门后看到，她在被施暴者呵斥。”李女士说。

食客讲述

跑出烧烤店时
曾被施暴者拦截

据李女士介绍，事发前她和朋友在烧烤店里吃饭，当时店内除了有网传视频中那位女老板外，还有一名男性员工正在后厨串肉串。

事发时店内监控视频显示，施暴者当时扇了女子耳光，并将其按在座位上。此时，女老板从柜台方向走到冲突位置，先后两次拉住两名施暴者，但都被推开。之后她再次挤进人群中间，试图隔开三名施暴者，这时，其中一名女生被人扯着头发拖到了店外。

对此，李女士表示，当时现场一片混乱，店老板确实有走上前试图护住被打的女生，但被施暴者推开。

“女老板看着60多岁了，我和朋友当时受到惊吓往外跑，还是她助我们出的门，一名施暴男子当时还粗暴地指着

我们，吼着问干啥去。”李女士说，跑出去之后，她和朋友走到了离事发地点稍远的位置，后来看到有警车赶到。

“很多细节想不起来了，到现在都还很害怕。”李女士说，“看到很多网友网暴女老板，我觉得不应该这样。受惩罚的应该是那些坏人。她年龄大了，阻止不了那些施暴者。”

律师声音

网暴者涉嫌侵权
应停止二次伤害

该案发生后，不少网友对施暴者的恶行表示谴责，但在舆论场中，也出现了一些情绪化的观点，比如指责无人上前制止，包括指责受害人反击导致冲突升级，还有网友对嫌疑人穿着衣服品牌进行攻击，甚至有人将整个男性群体列为批评对象。

在这场网暴中，首先被人们攻击的，就是涉事烧烤店的老板。一些网友认为，她作为店主，没有“第一时间站出来阻止”暴力行为，“要承担见死不救”的责任。这种观点得到一些人的认可，很多人在网上发言，对该店老板进行辱骂，甚至说“不要开店了”。

12日晚，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正在涉事烧烤店外看到，持续有人聚集在店门前的步道上拍摄视频、发起直播。有网传视频显示，一名穿白背心的男子到店门前放哀乐，对着门口撒尿，并在卷帘门上写侮辱性的文字，事后该男子被警方带走。

对此，重庆执业律师聂炜昌认为，

烧烤店女老板在整个事情上是没有过错的。对一般经营场所，店主对消费者负有一定的安全保障义务，但是这种安全保障义务不是无限制的，而是有上限的。在当时那种情况下，要求烧烤店店主对几名受害女生进行完全的人身保护，这其实是强人所难。聂炜昌认为，网友对店主的网暴行为，涉嫌侵犯了女店主的名誉权。如果网友网暴、电话打爆、辱骂，有人去烧烤店门口小便、涂字等，情节严重的，则可能涉嫌构成侮辱罪。

在打人案发生后，甚至还有一些网友对受害女生进行了网暴，在网络上散布“好女孩凌晨不会在街边吃饭”“被打白衣女孩说话难听”等言论。由于受害女子和同伴曾经有用酒瓶反击打人者的行为，一些网友认为此行为提升了事件冲突的程度，行为不当。对此，聂炜昌律师指出，受害女生当时对施暴者进行回击，是对施暴者行为进行制止，个人认为是属于正当防卫。“视频中我们也看得很清楚，施暴者对女当事人进行施暴，而且男方人高马大，处于非常强势地位，女当事人根本没有还手之力，她的女伴拿啤酒瓶去制止男方的施暴行为，是为了保护同伴人身权利不受到对方的继续侵害，这种行为符合正当防卫的规定。即使她的行为对施暴者造成一定的人身损害，还是构成正当防卫。”

聂炜昌认为，网暴者的言论，已涉嫌侵权，应停止二次伤害。

华西都市报·封面新闻记者 张奕丹 石伟 综合上游新闻